



南湖

# 同心浇灌文明花 以水利民善华章

## ——琅琊区水利局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纪实

黄荣青 孙悦

滁州，一座“山在城中，水从城过，园建街边，亭隐林中”的山园林城市。在这座水韵古城，活跃着这样一支朝气蓬勃的队伍，他们以文明创建为动力，牢记使命，敬业奉献，用心守护一城水韵。

这就是年轻而充满活力的琅琊区水利局。近年来，琅琊区水利局在琅琊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文明创建为牵引，强化管理服务职能、突出水利建设管理、发挥工程经济社会效益，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谱写了新时代精神文明建设与水利高质量发展齐头并进的新篇章。

### 做好“必答题”文明创建常态化

今年以来，琅琊区水利局将精神文明建设当作“必答题”，目标同向、部署同步、工作发力，推动精神文明建设和治水护水深度融合，同频共振。

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不断强化理论武装，推进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常态化制度化；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积极开展“六亮”行动，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通过组织“我们的节日”、走进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网上祭奠革命先烈等活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党组成员认真落实“一岗双责”，抓好分管股室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对照各级党委巡察巡察反馈问题，坚持长效抓整改，明确整改措施、责任人和时限，做到立行立改长期坚持，防止问题反弹。

强化理论武装，提振了精气神，增强了凝聚力，琅琊区水利局全局上下为民服务的热情高涨。

文明双拥齐提质。琅琊区水利局结合元旦、春节等节日对困难群众开展慰问，予以帮助，并积极与石马村联合党委共建联系，在重要节日开展志愿服务和相关主题党日活动。



如意湖

活动，关心退役军人工作和生活，扎实做好拥军优属工作。

与此同时，琅琊区水利局结合水利工作职能和行业特点，统筹抓好城市重要水体保护治理，开展水利工程建设和信息化运行管理排查治理专项行动8次，消除隐患问题4个，并在全区42座水库统一设置防溺水安全警示标识牌，做好预防青少年儿童防溺水工作。

### 写好“水文章”整体工作创佳绩

作为滁州河湖的重要守护者，琅琊区水利局始终把服务大局、服务发展作为创建之本，紧紧围绕水旱灾害防御、水利建设管理、河（湖）长制等中心工作，开拓创新，狠抓落实，推动水利工作与文明创建相互融合，相得益彰，交相辉映。

水利建设是水利工作重中之重。今年以来，琅琊区水利局高质量推进重点水利建设，补齐水利建设短板，跑出水利建设“加速度”。2021年以来完成5座除险加固主体工程，完成琅琊区2021年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解决农村4428人饮水安全问题；投资252万元实施琅琊区小型水库安全监测项目；投资200万元开展小型水库和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提升农村供水保证能力。

水旱灾害防御，是水利部门常态化工作。自今年夏秋播种以来，滁州市受空梅影响，内水严重不足。在此过程中，琅琊区水利局作为职能部门，多次召开水旱灾害防御会商会，局领导深入一线调度指挥，不断细化水旱灾害防御“测、防、报、调”工作任务，全力以赴做好抗旱保苗工作；并统筹调度内水水源，发挥储备物资效益，及时启动水旱灾害防御Ⅳ级应急响应，全力做好蓄水保水和引（提）调水工作。截至目前，琅琊区42座水库累计灌溉放水1108万方，出动抗旱力量1420余人次，累计投入抗旱资金约375万元。

以河（湖）长制为抓手，充分发挥水利部门骨干作用，推进流域生态治理。利用“联合河长制”“河长+检察长”“河长+警长”机制、清流河打击拦网捕鱼专项行动解决西涧湖饮用水源地保护和清流河拦网捕鱼问题；积极开展清流河穿城段幸福河创建工作，完成“河长制”“湖长制”主题公园建设工作；并通过滁州日报、美好滁州等媒体宣传报道强化宣传引导，纵深推进河湖长制做细做实。

依法治水，责无旁贷。今年以来，琅琊区水利局不断强化水利行业监管管

理，监管能力日益提升。组织全员参加水法规和地下水管理条例知识竞赛，提升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能力；常态化开展河道非法采砂执法巡查，开展“2022年防汛保安专项执法行动”“打击非法采砂蓝盾一五一、汛期综合整治行动”等专项执法行动，打好“碧水”保卫战。

此外，琅琊区水利局还切实扛稳水资源管理工作，严格落实取水许可制度，保证水资源的合理利用，今年以来琅琊区未发现非法取水行为；开展省级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创建了5家节水型企业、4家节水型小区、35家节水型公共机构创建，筑牢水生态屏障。

百年奋斗，以水为基；盛世治水，国泰民安。伴随着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的继续深入，琅琊区水利局将不忘初心、砥砺前行，团结奋进、勇于担当，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为推进滁州水利高质量发展贡献文明的力量。



清流河



###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 守为民初心

## 筑忠诚警魂



由市级文明单位 全椒县公安局 特约刊登